



# 世界投資者週

World Investor Week 2022

活動日期：2022/10/03 - 2022/10/09



## 【WIW 官網留言·票選抽好禮】活動辦法

歡迎參加我國各證券期貨單位為響應國際證券管理機構組織倡議之「世界投資者週」活動，於此期間舉辦多樣免費投資人教育宣導活動，請至世界投資者週官網 <https://weblinesfi.org.tw/wiw/index.asp> 查閱。

### 活動 1：留言「我最有興趣參加的 WIW 活動」抽獎活動

【期間】10/3 起 ~ 10/10，凡完成活動步驟的朋友們，將有機會獲得超商電子禮券。

【步驟】**步驟 1. 按讚：**於證基會 FB「2022 世界投資者週」活動 1 [留言抽獎活動之貼文](#)按讚。

**步驟 2. 瀏覽：**連結 2022 世界投資者週(WIW)官網，點選「世界投資者週活動(台灣)」，觀看各單位辦理之活動。

**步驟 3. 填寫留言表單：**至 WIW 官網連結[活動 1 留言表單](#)完成留言者即可參加抽獎。

【留言表單傳送門】👉

<https://reurl.cc/8pYp77>

也歡迎各位分享此資訊給親朋好友，共同參與本活動!!!

### 活動 2：票選「我最喜愛的投資人專欄主題」抽獎活動

【期間】10/11 起 ~ 10/18，凡完成活動步驟的朋友們，將有機會獲得超商電子禮券。

【步驟】**步驟 1. 按讚：**於證基會 FB「2022 世界投資者週」活動 2 [票選抽獎活動之貼文](#)按讚。

**步驟 2. 瀏覽：**連結 2022 世界投資者週(WIW)官網，點選「投資人教育專欄」連結，觀看專家評論與名人理財分享專欄文章。

**步驟 3. 填寫投票表單：**至 WIW 官網連結[活動 2 投票表單](#)完成票選者即可參加抽獎。

【投票表單傳送門】👉

<https://reurl.cc/OXkXkl>

也歡迎各位分享此資訊給親朋好友，共同參與本活動!!!

## 二、抽獎時間及獎品內容

### ▶ 活動 1：留言「我最有興趣參加的 WIW 活動」

【參加活動期間】10/3(一) AM10:00-10/10(一) PM 24:00

【抽獎結果公告日期】10/11(二) PM16:00

【獎項及數量】超商電子禮券 1,000 元 10 名、500 元 20 名、300 元 30 名、100 元 80 名。

### ▶ 活動 2：票選「我最喜愛的投資人專欄主題」

【參加活動期間】10/11(二) AM10:00-10/18(二) PM 24:00

【抽獎結果公告日期】10/19(二) PM16:00

【獎項及數量】超商電子禮券 1,000 元 10 名、500 元 20 名、300 元 30 名、100 元 80 名。

※每項活動每人限參加 1 次，每一身分證字號任 1 活動領獎僅以 1 次為限。

### 三、得獎公布

1. 上列 2 項活動將各將於 10/11、10/19 下午 4 點前於 [證基會 FB](#) 公布得獎名單，經本單位查核領獎資格無誤後，會以 e-mail 通知，獎品價值超過 100 元之中獎者須於 **指定時間內至 google 表單回覆領獎收據及個人歸戶資料**(第 1 次中獎者須於 10/18 (二) PM23:59 前，第 2 次中獎者須於 10/25(二) PM23:59 前)，逾期視為自動放棄領獎，不得事後要求補發。
2. 本會收到中獎者領獎收據後將 mail 通知 **領獎簡訊寄發日期**，並於指定日以簡訊發送電子領券序號至中獎人手機，如 11 月 10 日前未收到任何 mail 及簡訊通知，請務必於 1 週內來通知承辦人 (02-23574340)，逾期將視為自動放棄領獎並不再補寄。
3. 每個 **身分證字號**任一活動僅限中獎乙次，獎項不得要求折換現金。

**⚠ 注意事項：**

1. 參加者於參加本活動之同時，即同意接受本抽獎活動之活動辦法與注意事項之規範；如有違反，主辦單位得取消其參加或中獎資格。
2. 中獎者保證所有填寫或提出之資料均為真實且正確，且未冒用或盜用任何第三人之資料。如有不實之情事，將被取消參加或中獎資格。如因此致主辦單位無法通知其中獎訊息時，主辦單位不負任何責任，且如有致損害於主辦單位或其他任何第三人，參加者應負一切相關責任。
3. 此活動獎品寄送地址僅限臺灣地區（含臺澎金馬）。
4. 本活動應由本人親自參與，不得由他人代為參加，不得為人頭帳號、假帳號，若使用者以人頭帳號或電腦駭客程式等不正當之手段參與活動，經主辦單位發現或經第三人檢舉，則主辦單位有權取消使用者之參與、得獎資格，主辦單位不另行通知，並保留法律追訴權。
5. 中獎人同意主辦單位得於本活動範圍內進行其個人資料之蒐集、處理及利用。
6. 如有未盡事宜，主辦單位保有調整及最終解釋權之權利。